

---

## 預期時間表

---

釐定配售價之日期<sup>(1)</sup> ..... 二零零零年三月七日星期二或之前

開始登記及截止登記認購

申請之時間 .....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

在創業板網頁公佈配售事項

的踴躍程度的日期 .....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

股票寄發日期<sup>(2)(3)</sup> .....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或之前

股份開始於創業板買賣日期 .....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六日星期四或相近日子

股份將不會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日前配發。有關配售事項的結構(包括條件)的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第105至第109頁「配售事項的結構及開支」一節。

附註:

- (1) 如基於任何原因,配售價並未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七日或之前釐定,則預期時間表將會順延,惟在任何情況下,釐定配售價之預期日期及股份開始在創業板上市買賣日期將分別不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日。倘基於任何原因,東英及本公司並未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一日前釐定配售價,則配售事項將不會進行。
- (2) 配售事項並無獲包銷,並須待(其中包括)以配售事項籌集最少42,375,000元,以及已於股份在創業板開始買賣前收到有關代價,方告作實。倘此項條件未能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上午九時(香港時間)或之前或(倘未有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七日或之前釐定配售價)本公司與東英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香港時間))得以符合,則配售事項將不會進行。
- (3) 預期股票將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或相近日子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